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7-26J5-FG0154

一、采购条件

本项目用于和田地区皮山县2025年桑株水库清淤增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项目资金已落实，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和田皮山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单位”）使用工程款于本次询比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

桑株水库位于皮山县城东南约90km的桑株河出山口处，距315国道约40km。设计正常蓄水位对应库容4251万m³，死水位2144m，死库容259万m³，兴利库容3992万m³，汛限水位2169m，设计洪水位2169.20m，校核洪水位2169.69m。灌溉面积21万亩，工程主要由大坝、放水涵洞和泄洪涵洞组成，坝型为水力冲填粉土均质坝，除险加固后采用土工膜防渗，为土工膜斜墙坝，最大坝高53m，坝顶宽度80m，坝顶长1050m，为III等中型工程，主要建筑物为3级，次要建筑物为4级。

主要建设内容为采用水力清淤和机械清淤方式,清除淤积物1500万m³;利用库底淤泥对下游农田进行土壤改良，消耗淤积物300万m³;水库库尾上游新建两道挡沙坎;对泄洪冲沙洞水力冲沙造成的腐蚀进行修复；提升桑株水库信息化建设及其流域内的桑株水库、巴西拉克水库、波斯干水库、杭斗克水库以及藏桂乡应急抗旱水库等5座水库的安全监测设施。

2、采购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柴油	0#	吨	5600	
合计				5600	

3、交货时间：2026年11月至合同执行结束（预计2028年12月前）。

4、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和田地区皮山县2025年桑株水库清淤增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经理部项目指定地点。

5、技术要求：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本次采购采用浮动价。本次采购为一票制结算，税率为13%。

7、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时，采购单位不对供应商进行任何补偿。

8、本次采购要求成交单位在供货期内(预计使用时间为28个月）提供不少于1台15T带油枪计量的标准流动加油车，加油计量装置须具备有效CMA计量认证证书，配套配备1名驾驶员及1名押运员，车辆需持有完整有效的危化品运输相关证照，驾驶员、押运员须持真实且在有效期内的危化品从业资格证书，配置可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动态调整，若现场实施24小时作业，成交单位须增配人员实行两班轮换，保障全天候现场加油作业需求；本次流动加油车使用费、驾驶及押运人员工资、食宿费用，以及在当地应急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协调产生的全部费用均包含在报价总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成交单位投入的流动加油车须按期完成年检、安全技术检验，保险手续齐全，车载计量装置按规定定期检定确保计量准确，需建立一车一档，将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保险单、CMA计量证书、维保检修记录等资料提交采购人备案，车辆出车前必须开展制动系统、静电接地装置、消防器材、管路密封性等重点项目安全检查，检查不合格严禁投入作业；驾驶员、押运员需经危化品安全、油品装卸、现场应急处置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进场前提交资格证书复印件备案，24小时作业实行两班轮换，严格管控作业时长杜绝疲劳作业；加油作业区域须设置禁火警戒标识，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作业时驾驶员与押运员全程双人在岗，建立完整加油台账，详实记录加油时间、设备编号、加油数量，确保账实一致，作业全过程严格遵守危化品安全管理相关法规，落实地方应急管理部门备案及监管要求，配齐消防应急物资并制定油品泄漏、火灾事故应急处置预案；车辆、人员配置可根据现场施工强度动态调整，采购人有权根据施工需求要求成交单位及时增配作业人员保障连续供油；因车辆手续不全、证书过期、人员无证上岗、违规作业产生的一切安全风险、行政处罚及经济损失，均由成交单位全部承担。

9、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签订合同后不按合同履约的，将被列入受限供应商名单1年；供应假冒伪劣、以次充好产品的，或被国家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列入受限供应商名单2-3年，禁入期间不得参与其准入机构层级的采购活动，禁入期满后可重新申报。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应为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注册资本金不做要求，应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石油)、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石化)、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壳牌)、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海油）或其所属市级以上区域销售分公司或市级以上销售子公司。具有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和其他组织，企业注册

资本金不做要求，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厂家资格条件要求的全部审查资料)。代理商身份参与的单位须提供生产厂家(含销售子公司或其市级以上区域销售分公司)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函或销售证明文件（如：区域经销商授权证明、销售合同、品牌代理证明材料等)，不做唯一授权要求。

3、供应商具有国内工程项目同类产品的供货业绩，提供近年内（2023年-至今）供货合同不少于1个，总金额不低于100万元（附合同扫描件或成交通知书,提供资料应包含合同数量及合同金额，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4、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不存在下列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序号	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c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被列入中国电建股份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受限供应商的。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生产厂家及其授权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6年11月18日16: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help)获取采购文件。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及购买采购文件缴费凭证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购买采购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购买采购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2026年11月20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第（4）条和第（5）条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010-89178217。（2）各供应商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12小时完成**）。

（3）本次采购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4）本次采购采用集中解密方式，无需供应商签到、解密。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010-89178217，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评标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各包件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5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各包件供应商数量多于5家时，首先按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5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的，按照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5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5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和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和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主管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湖湖畔路南段356号中电建金属结构研发中心项目管理中心B521室

代理单位：中水电成都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长江路三段 23 号

邮　　编：610000

联 系 人：马先生

电　　话：18108175597

电子邮箱：zsdcdcg@126.com

采购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和田皮山分公司

地址：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桑株镇桑株水库

联系人：袁先生

电话：15802808063

九、异议受理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8-81737065

